

##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0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7日在公司15层报告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四人，实际出席四人（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二人）。监事会主席王光华先生和监事韩琳女士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王光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关于补选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经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推荐，补选史亚楠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一届监事会一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 三、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5月8日